

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吸收合并事项概述

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投资管理架构，统筹协调公司整体资源，提高整体资产运营效率，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航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港航运”），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，海港航运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，其全部资产、债权债务等均由公司依法承继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该事项亦经公司2024年1月31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事项进展情况

近日，海港航运收到宁波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《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》，海港航运工商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，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已完成。

三、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吸收合并，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投资管理架构，统筹协调公司整体资源，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。由于海港航运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，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

股东的利益。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涉及公司的公司名称、注册资本、股权结构、经营范围以及董事会、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29日